

# 最新巴金作品读后感(优质5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巴金作品读后感篇一

大家读过巴金先生的《家》吗？这是一本非常值得我们去阅读学习的书哦！在此小编分享巴金《家》读后感给大家，欢迎阅读！

读完巴金《家》这本书，我有许多感悟。

这是一本很好的书，我十分喜爱它。

相信大家都知道并且都读过这本书，故事的内容就不需要介绍了。

看完这本书后，特别是了解了巴金的生平后，我真的觉得书中的觉慧与巴金本身十分相似。

残酷的现实确也教育了青年巴金：母亲死后四个月，二姐就患“女儿痲”死了。

她性情温和，从小熟读《烈女传》，她学到了许多封建“妇道”，知道作为女人，要顺从一切，忍受一切。

那本书里，有个寡妇因为陌生的男子拉了她的手，她便把自己的手砍掉；有个王妃，宫里起火，她甘愿烧死，也不出来，

因为怕失体面。

二姐熟读这本书后，显得与她年龄不大相符的沉默与忧郁。

祖父生日的三天后，她的生命就结束了。

大哥的处境十分困难，巴金是非常了解的。

大哥本来与一个从小在李家走动的巴金表姐很好，但是这门亲事后来没有成功，他用在了祖宗神位前拈纸团的办法，选中了另一个姓张的姑娘。

大哥心事成虚话，虽满肚委曲，但也没有反抗，也从不曾想到反抗。

后来祖父死了，恰好这时大嫂怀孕，临盆在即，这就成为叔婶们打击他们的可趁之机，他们一方面在祖父灵堂前提出分遗产，一方面又认为祖父去世不久，长房在服孝期间，在家生孩子，将与祖父在天之灵相冲，因而竟然要求大哥送妻子到城外一个偏僻的乡村去生产，说离开家里越远越好。

大哥在大家庭中与长辈因循、敷衍、妥协、服从惯了，并不能接受巴金兄弟要让大嫂留下来在家生产的建议。

他最后还是拿着衣被陪着自己的夫人上轿，到城外把孩子生了下来。

虽然，大嫂并不像《家》里的瑞珏那样难产而死，但当孩子弥月以后，大嫂抱着孩子回家，巴金看着叔婶们脸上所显露胜利者虚伪表情，愈益增加了他对这个大家庭的憎厌。

巴金是觉慧吗？高家的悲剧源于李公馆经历的'悲剧；鸣凤、瑞珏、梅表姐这些悲剧人物的诞生，是巴金从李家悲剧生活的经历中提炼出来的，这是因为巴金所感受到的不仅仅是个人

的悲剧，他感受的是一代人的悲剧。

正是巴金在封建大家庭中经受了大量的心灵折磨以后，最后才演化成了小说《家》中觉慧的决心和眼泪。

他比觉慧看到的更广，也更深。

可以说巴金的《家》是他对自己的家族生活的记叙和讽刺。

一向以来都不喜欢描写封建时代关于大宅子故事的书，觉得读来味同嚼蜡。

但是却有例外，家吸引了我。

巴金写作《家》是不满30岁，读完这部作品，心理起伏不是很大，大概是类似的题材看到的比较多，谈谈几点看法：这本书虽然如中国新文学史(关于巴金节录)所写的：若干章节读来仍感到难以下咽，叙述的部分。

《家》一书写的是中国社会剧烈和巨大的变革一代青年的历程。

觉新、觉民、觉慧三弟兄，代表三种不同的性格，他们出身在四世同堂，黑洞洞的大家族公馆中。

这里，我只想谈谈最耀眼的觉慧。

我猜想，这个形象的出发点，是巴老在十版代序中“一个旧礼教的叛徒，一个幼稚然而大胆的叛徒。”

我要把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要他给我们带进来一点新鲜空气，在那个旧家庭里面我们是闷得透不过气来了。

诚然，觉慧正是这样一个人物，他有着新思想，他看到了社会的弊端，旧历新年夜，他救济讨饭小孩，并思考“你以为

你这样做，你就可以把社会的面目改变吗？你以为你这样做，你就可以使那个小孩一生免掉冻饿吗？……你，你这个伪善的人道主义者”最后蒙住耳朵走进房里，颓然道：“吃醉了，吃醉了。”

他反对旧礼教，与琴争辩建立在他人痛苦上的玩龙灯，反对请巫师为高老太爷捉鬼而斥喝家人。

他也很幼稚，他在爱情上受到了挫折。

但他敢于反抗，并最终挣出了大家族的束缚，乘着没有一刻停留的绿水走向新的生活。

无论是觉慧的心灵的蜕变历程，还是在大家族阴影下有着令人惋惜结局的凤鸣等人物对命运无声的抗争，透过巴老的笔，我们可以看到两个字：反抗。

“是的，我要反抗这个命运。”

“让在我心上燃烧的火喷出来”

家的另一个特点是满溢着纯洁浓厚的青春气息。

这种单纯而自然的气息，如巴老所说：“永生在青春的原野”。

即便文章有着一个沉重的主题，字里间仍表现了青年人特有的活力、困惑和斗志。

“我知道生活的激流是不会停止的，且看它把我载到什么地方去！”“我始终记住：青春是美丽的东西。”

而且它一直是我的鼓舞的泉源。

书里的人物，埋在不同类型社会中培育，不同色泽思想的浇

灌、照射下生长。

而有着一层温室护罩的我们，却是脆弱的，有时甚至丧失了可怕的斗志。

今年暑假，我读了一本名著，名字十分简短，叫《家》。

它的作者是众所周知的大作家李尧堂，笔名巴金。

这本书讲述的是一个成都地区封建大家庭走向崩溃的故事，其中有许多人物，给我映像最深的是觉新、觉民和觉慧三兄弟。

可是他们家受着高老爷的封建控制，年轻力壮的他们虽说受过新思想的熏陶，可是又不敢顶撞长辈，暗恋着梅表姐的觉新只好被迫受父母安排娶了珏。

觉民喜欢着琴，可是高老爷给他订婚，他玩起失踪，最后终于胜利了。

觉慧喜欢着鸣凤，冯乐山却要纳鸣凤为妾，鸣凤最终投湖自尽 觉新愤愤离开了家，来到了大城市上海，参加革命。

可以说，这本书几乎是写的悲剧故事。

从这本书中，不难发现，巴金用羽笔揭开了封建制度的险恶，也描绘出来在温情的表面下，封建时的家庭存在着无数的勾心斗角，写出了封建大家庭的无耻。

令人欣慰的是，在这么不好的社会条件下，依然有着一批又一批的青少年们在社会上做着一系列有关于宣扬改革开放的活动，在封建家庭中英勇的斗争着，一代代青年逐渐的觉醒，千千万万的青少年勇敢地、积极地站起来，封建势力再怎么强大，也敌不过这些年轻人。

虽说这本书中那么大的一个家庭衰落了，不免让人觉得有些惋惜，可是从珏因为祖规而分娩时死亡的各种结果中，我们也可以发觉封建制度的不可取。

在历史这条波涛汹涌的长河中，我相信，《家》这本名著永远不会被淘汰，因为它鼓励着青年们要追求新时代，做一个新青年，永远的循规蹈矩只会害了自己。

## 巴金作品读后感篇二

加查，汉盐，文成公主路过此地的时候曾在这里施盐。山南地区南与印度、不丹相接，西是日喀则，西北是拉萨，东北是林芝。

来加查做生意的一般都是甘肃人。原来冬虫夏草那么贵啊。

拉姆拉错湖是神户，可以看到前世今生和未来。从加查到拉姆拉错湖要经过雅鲁藏布江的加查大桥，就是掉在上面的吊桥。拉姆拉错，在这里大声喧哗，上面会下冰雹或者下雪，清澈汉揽，平静，前程得凝望，现实楚未来的景象，寻找历代转世神通必来观湖的地方，更加神秘。神湖被一层薄雾笼罩，风马旗飞风吹得猎猎发响。身体的地狱，眼睛的天堂。有没有看到自己的未来，神湖传递着自己的`美好心愿，这一幕延续了上千年，从未中断。

哲巴卓舞，是西藏卓舞的一种。只能是男孩表演，圆圈形式，节奏慢，动作大，显得很豪放。

不喜欢周雪梅这个记者，没有我的谭文颖那么棒。身体又不好，普通话显得很老土。为什么我觉得周雪梅很做作呢？？谭文颖身体那么瘦弱能够在昌都，她连上个拉姆拉错都传奇，而且觉得她说话很没有一个主持人的风范，当地的藏民说这个泉水有种铁的腥味，她就很嫌弃得捂着嘴巴，然后问当地

藏民说这个会拉肚子吗。。。你就不应该这样子好吗。

## 巴金作品读后感篇三

《家》这部书是以中国封建礼教下的大家庭为背景，阐述了在那个时代的青年们如何被摧残。

巴金是以自我的大家庭为背景完成这部小说的。在高家这个大家庭中，主要人物有高老爷子，他是整个家庭封建礼教的主人，也是整部小说杯具的创造者。高觉新是高家的长孙，是一个拥有现代思想的进步青年，无奈却因要继承家庭，顺承父辈的意思，而断送了大好前程，成为封建主义的奴隶，并在进步思想与封建思想中间夹缝求生。高觉慧是高觉新的同胞弟弟，他同样是爱国的进步青年，他厌恶自我的家庭，并且支持自我的二哥觉民逃婚，去追求自我的幸福，同时他也干预追求自我的幸福，大胆的同丫头鸣凤谈恋爱。或许这样的事发生在现代是很正常的，但在那个时代的婚姻都是讲究门当户对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由此便可看出高觉慧的确是一个用于冲出封建礼教的进步青年。

当然，高觉慧是一个正面的例子，但在封建社会下，更多的是悲惨的例子。比如高觉新，他的婚事原本能够很顺利，不想高觉新的继母和梅的母亲在牌桌上发生矛盾，于是梅的母亲一气之下就退了这门亲事。而高老爷子居然用抓阄的方式来决定觉新的婚事。而觉新的人生杯具并没有就此停止。在接下来的几年里，他又遇到了他的初恋情人梅，觉新便在梅雨现任妻子瑞钰之间十分矛盾，结果梅却因为觉新而含恨而终，而瑞钰却因难产而死，他纵有万般无奈的怒火却不敢发泄，这一切都因为封建礼教与他自我的不反抗主义而造成的。

觉慧并不像他大哥那样软弱，他决定挑战象征封建主义的爷爷，支持并帮忙二哥觉新逃婚，并在他的撮合下，他的二哥觉民最后反抗成功并能够与表姐琴在一齐。他自我加入新青年的社团，与社团成员一齐出版《新青年》这本杂志来指责

所谓的政府军队对学生与百姓们的伤害。尽管他们到处受到政府的打击与排挤，还几次被警告务必要停止出版，但他们并没有停止与恶势力的斗争。继续想办法出版《新青年》，但命运似乎也与觉慧开了一个玩笑，他的恋人鸣凤要嫁给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头为妾，而鸣凤因为觉慧而不愿嫁给别人为妾。无奈之下选取投河自杀。觉慧因为鸣凤的死，大受打击，一气之下决定离开这个令人窒息的封建家族。所幸的是在他的大哥和二哥的帮忙之下，他离开这个家，走向一个新的天地，上海。

巴金以自我的形象创造这个人物觉慧，我十分喜欢他，有自我的思想，敢于创造机会，去追求自我想要的生活，这才象我们现代人一样，有蓬勃的生命力。

## 巴金作品读后感篇四

读完这本书，我有许多感悟。这是一本很好的书，我十分喜爱它。相信大家都明白并且都读过这本书，故事的`资料就不需要介绍了。

看完这本书后，异常是了解了巴金的生平后，我真的觉得书中的觉慧与巴金本身十分相似。

残酷的现实确也教育了青年巴金：母亲死后四个月，二姐就患“女儿痲”死了。她性情温和，从小熟读《烈女传》，她学到了许多封建“妇道”，明白作为女人，要顺从一切，忍受一切。那本书里，有个寡妇因为陌生的男子拉了她的手，她便把自我的手砍掉；有个王妃，官里起火，她甘愿烧死，也不出来，因为怕失体面。二姐熟读这本书后，显得与她年龄不大相符的沉默与忧郁。祖父生日的三天后，她的生命就结束了。

大哥的处境十分困难，巴金是十分了解的。大哥本来与一个从小在李家走动的巴金表姐很好，可是这门亲事之后没有成



功，他用在祖宗神位前拈纸团的办法，选中了另一个姓张的姑娘。大哥心事成虚话，虽满肚委曲，但也没有反抗，也从不曾想到反抗。之后祖父死了，恰好这时大嫂怀孕，临盆在即，这就成为叔婶们打击他们的可趁之机，他们一方面在祖父灵堂前提出分遗产，一方面又认为祖父去世不久，长房在服孝期间，在家生孩子，将与祖父在天之灵相冲，因而竟然要求大哥送妻子到城外一个偏僻的乡村去生产，说离开家里越远越好。

大哥在大家庭中与长辈因循、敷衍、妥协、服从惯了，并不能理解巴金兄弟要让大嫂留下来在家生产的提议。他最终还是拿着衣被陪着自我的夫人上轿，到城外把孩子生了下来。虽然，大嫂并不像《家》里的瑞珏那样难产而死，但当孩子弥月以后，大嫂抱着孩子回家，巴金看着叔婶们脸上所显露胜利者虚伪表情，愈益增加了他对这个大家庭的憎厌。

巴金是觉慧吗？高家的杯具源于李公馆经历的杯具；鸣凤、瑞珏、梅表姐这些杯具人物的诞生，是巴金从李家杯具生活的经历中提炼出来的，这是因为巴金所感受到的不仅仅是个人的杯具，他感受的是一代人的杯具。正是巴金在封建大家庭中经受了很多的心灵折磨以后，最终才演化成了小说《家》中觉慧的决心和眼泪。他比觉慧看到的更广，也更深。

能够说巴金的《家》是他对自我的家族生活的记叙和讽刺。

这些便是我读完这本书的感想。

## 巴金作品读后感篇五

读完巴金的《家》后，我的内心久久不能平静，好比在严冬里往身上浇了一盆热水，好比在炎夏中赤脚逛街，心中一向有股劲头在不停的上升。书中构成鲜明比较的两个人物，同时也是兄弟两——觉新和觉慧，他们虽然出生在同一家庭，可是两人的思想完全不一样。觉新的“作辑主义”和“不反

抗主义”使我义愤填膺；觉慧的初生牛犊不怕虎，追求自我的梦想，使人感到一点欣慰。

因为懦弱，因为封建礼教的传统旧思想，断送了觉新这个有为的、年轻的生命。觉新虽然有过向往“五四运动新潮”的影响，可是在封建家庭的“孝”道的感染下，在全家的封建思想的带动中，他放弃了不敢说“不”字。当父亲决定用抓阄的方法决定婚姻时，他默认了，当家人要让瑞钰到城外生孩子时他更默认了……当他意识到家庭的腐败，正想追求自我的梦想时，却在忧郁中死去。不久，觉慧又离家出走，这不仅仅没使他放飞梦想，却让他在腐败的家庭中更加讨好每一个人，更加小心翼翼。因为他在懦弱中更加懦弱。

相反，觉慧这个封建礼教叛徒，这个胆大妄为的青年却在不平中走向光明的大上海。离开了这个关着他18年的可怕的笼子。

正因为有了觉慧，才使这个生气沉沉的大家庭中带来了一丝朝气，一股清风。“无论如何，我不跟他们一样，我要走自我的路，甚至于踏着他们的尸首，我也要向前去。”这是觉慧对封建礼教，对旧制度发出的一声警告；“我们是青年，不是畸人，不是愚人，应当把自我的幸福争过来！”这句话证明了觉慧追求自我梦想，是个热血沸腾的青年。虽然他没有和鸣凤结合，虽然他努力的想把腐朽的家庭变朝气，可是他失败了，而他在失败中选择了离开和放弃，去追寻自我的梦想。

许多人在谴责与犹豫中一向没有正确的选择。可你要明白“走自我的路，让别人说去吧！”只要坚持自我正确的梦想，不要管别人是如何指责，相信自己，向胜利之门冲啊！